淡江時報 第 507 期

**天馬行空的發燒狂想**

**瀛苑副刊**

發燒40℃。

兩眼發昏的夜晚，寢室裡有滿天暈黃。

在台北的夜總是和家鄉不同，家鄉有著山邊的寧靜，我總能在季節轉換時聽到雲朵飛逝的聲音，不騙你，真的！我相信天上的守護神是駕著縹緲的雲絲飄忽來去的，就像地上人們駕駛汽車會發出聲響一般，彩雲也是有軌跡的前去，隨著季節轉換，飄之南釱浮之北。

在床上躺了一個週末，向來手腳冰冷的我，全身不由自主的發燙，生病的感覺已是久遠之前的記憶，小時候常聽姑姑、阿姨們說我是爺爺「用錢墊大」的，出生是足重的胖娃兒，不到一個月卻成了新竹省立醫院小兒科急診室的熟客，也許是這般的「潛移默化」，急診室的味道是家以外第二個熟悉的；急診室裡的衝擊更是不會忘記的。

國小四年級，夜半掛急診，我在昏睡迷濛中，感到隔壁床的婆婆握著我的手、撫著我的額頭說：「乖孩子，要快快好起來，阿嬤為妳加油！」婆婆的手不夠暖和，冷冷的但卻很有力，這種冰冰涼涼的溫度，剛好冷卻我那顆像核能電廠快要爆炸般狂沸不止的頭。

天亮後，我睜開眼想對那位滿手粗糙硬繭的婆婆說聲謝謝，卻只看見隔壁床上罩著白布的驚恐－－有一堆人在哭、有人移著床、有人吼叫、有人咆哮、有人……發生了什麼事？我不知道。之後的我又昏迷了兩天，在爸媽都以為我醒不過來的時候，我就像做了一場惡夢般甦醒，冷汗溼透了床單。

同年，一向呵護著我的爺爺穿起了唐裝、躺在客廳，一動也不動地向我告別，原來，這就是死亡的形式，就是一聲不響的，在你想離開的時候，率性的轉身。那個每天傍晚要我陪著一起散步、敲鐘的爺爺；那個常常大笑著說要看我嫁人的可愛老人，他現在突然不說笑話給我聽了！大嬸嬸燃起一柱香拿給我：「跪啊！站在那裡發什麼楞啊！」小嬸嬸過來把我頭髮上的小紅髮圈拿掉，我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，大人們都說我以後不可以再生病了，「不然沒有人幫妳付醫藥費，看妳怎麼辦！」奶奶說：「阿公去很遠的地方旅行了。」滿屋子的煙，就像夢裡常常出現的那樣，煙霧嗆得我眼睛發紅。

第二天早起，直到看見客廳前的棺木，我才真正相信，爺爺是個愛模仿的人，他學我病床旁的婆婆一樣，不見了、轉身了！再也不會牽著我的手，或讓我推著他的屁股說：「阿公推、推阿公；阿公推、推阿公……」

溫度計讀出39度半。

台北的空氣令人疲乏易累，灌下一大壺水，今天喝的水是平常的兩倍，我像魚一般的喝水，把自己變成一隻大肚魚。

「那種透明的『怪東西』會藏靈魂！」不知哪來的勞什子想法，國二之前的我有深深的「恐白開水症」，只要是透明的、沒有顏色、氣味的，全都歸類為「怪東西」。

國一升國二的暑假，我背起行囊，一個人離家到台南參加成功大學舉辦的航太營認識了「郭靖」，五天四夜的相處，他沒有約我到光明頂決鬥，知道我有「恐白開水症」的郭靖大哥，反而每天拿著礦泉水追著我跑。

「我不喝鋁箔包的飲料。」在我抵死不從的反抗後，第二天，郭大哥買來紅茶飲料。

「那我買有甜份的水給妳喝好不好？還是妳要喝果汁？」他站在販賣機前，很有耐心地問我，並開始準備銅板。

「我討厭甜甜的液體！」我斷然的說。

「可是妳都不喝水會中暑唷。」大學生總是比較有耐心的，以我現在的身分來看當年的自己－－真是小鬼一個！

「我也不喝透明的東西，不然會把自己的靈魂喝掉！」我噘嘴堅定的說。

聽到我這種「無厘頭」的堅持，郭靖大哥誇張的抱著肚子在地上狂笑，接下來的日子，他每天弄一些有顏色、沒甜味的液體給我補充水分，並說服我嘗試喝喝看我眼中的「怪東西」。

「妳只要每天多喝一口就好了，試試看，不會生病的。」每天早上做完早操，郭大哥總會鬼魅般出現。

「不，」我斜眼看著他手中那瓶「怪東西」說：「這太噁心了！」通常我會毫不考慮拒絕，一大早喝水會影響我一整天的好心情。

「只要喝一口好不好？」他常常是先哀兵再下馬威：「數到三，再不喝我要大聲呼叫大家，讓全營隊的人都知道妳不敢喝水唷！」他賊賊的笑著說。

為了我「大女人」的顏面，我只好拿起瓶子、捏著鼻子、一口猛吞；吞完再抱著肚子，免得整個胃囊移了位置。

五天的航太營，對於「搞飛機」的二、三事，我什麼都沒學到，結業式時，我在郭大哥的軟威脅利誘下，鼓足勇氣喝光一瓶礦泉水。

「天啊！我真想吐！」我捧著肚子、吐著舌頭說。

「為了慶祝妳學會『喝水』，我們全隊給妳愛的鼓勵。」郭靖大哥到我臨上公車離開台南前，還得意地向大家宣佈我這個「喝水的重生」，從離開台南的那一刻起，我知道，我已經和這個「怪東西」結下了「孽緣」，我已經不能一天沒有它了。

那國二之前的我呢？不喜歡甜飲料的我只敢喝茶，喝茶是每天必需的，就像呼吸空氣一般，一天不喝茶我會失眠、脾氣差，每天傍晚喝茶配上一塊水粄，才算是做完了今天的功課。當時爺爺的朋友黃老先生也是個愛喝茶的「茶痴」，老茶痴加小茶痴，我們就像是找到知己一般，每天放學後，我總期待他帶著水粄來爺爺家喝茶，他的來訪是我們不約成俗的默契，他帶來的水粄總是讓我成為庄子裡十個孩子羨慕的對象。

黃老先生會說很多故事，說些什麼我也不記得了，回憶中總是那個端著小板凳在屋簷等待他到來的我，還有身邊跟我預約水粄的堂兄弟姊妹。有一陣子，黃老先生不再帶著水粄來喝茶，一天不喝茶配水粄，好似我一天不呼吸般難受，爺爺拉著低調的胡琴說他回唐山了。

「唐山在哪裡？」我偏著頭問從小失明的爺爺。

「在大陸。」

「大陸又在哪裡？」我不滿於這樣不明所以的答案，我只知道，我失去了氧氣；氧氣就是水粄，氧氣就是黃老先生。

爺爺揮揮手，不理會我而逕自拉著胡琴，我記得那天的黃昏，滿天彩霞餘暈，一段段不成調的胡琴聲中，七十歲的爺爺臉上有著若隱似現的蒼老。

發燒38℃，手腳恢復以往的冰冷，突然想起已經一天沒有吃東西了，書桌上擺著學姊昨晚送來的ALL　PASS蛋糕，是淡水一家有名蛋糕店的精品，可惜舌頭味蕾真被燒暈了，美味的蛋糕在舌尖化開來的不是香氣，味同嚼蠟般的無奈，但，幸福的感覺還是暖暖地在心底升起，蛋糕是幸福的象徵，「吃了蛋糕就會產生幸福！」我的小學同學－－小琪曾說。

小琪很小就沒有媽媽，「媽媽是野女人，我也不想看到她。」小琪完全相信她奶奶說的話，對於生了她又拋棄她嫁人的母親毫不眷戀，「我有爸爸！」她常掛在嘴上說：「只要爸爸不加班，他明天會帶我出去玩。」

小三時，小琪唯一的爸爸也離開她到唐山探險，我一直等到她喪假的最後一天才敢到她家找她玩，「這是爸爸留給我的幸福，」她拿出葬禮的蛋糕：「我姑姑說：『吃了蛋糕就會產生幸福了！』」

那天下午，我和小琪一起以淚水配蛋糕當中餐、下午茶及晚餐，從那時開始，直到她莫名轉學不見，我們彼此成了國小生活不能少的幸福源頭，因為我們分享了蛋糕、分享了幸福，我們是幸福共同體！

習慣了每天起床看著日程表快快做事，這個「躺掉」的週末是「偷來的」快樂，人，是一種愛自虐的動物，每天總要把自己操得七葷八素；把身體搞得不成人形，累垮後的休息卻成了「偷來的」！

「好想放掉現有的一切去旅行。」我常常這樣夢想著偷得浮生半日閒，夢想無憂無慮過自己的日子。

「好想和你去旅行！」曾經我牽著另一位男孩的手這麼說。

「那妳不能帶手機，不能一路上打電話聯絡事情唷。」他看著我的眼睛，給我美麗的憧憬。於是我們開始計劃出遊，墾丁、太魯閣、澎湖、金門……旅行成了彼此心中的綺夢，是彼此期待的承諾，成長總在夢醒後，這趟綺麗的夢想之旅，終究像只能用眼神與王子溝通而錯失幸福的人魚公主般，幻化為海上泡沫，幻滅是成長的開始，雖然這樣的成長要受著魚尾變成雙腳的煎熬痛苦，但，當個平凡的泡沫，其實也是另一種平凡的美與幸福，至少，我不必忍痛穿著不屬於我的鞋子在宴會中含淚起舞。

起床上第十次廁所，溫度計出現正常體溫的刻度，當個科技化的現代人，我已經不能一天沒有「有它嫌麻煩；沒它就麻煩」的手機。用手機的壞處真的很多，輻射、電磁波、怕摔、怕被偷……最重要的是，怕在你流浪的當頭，有人煞風景的打電話給你說：「你在哪啊？」

朋友們都知道我不喜歡電話聊天，除了真的重要到需要講手機，一般都會傳簡訊告知，文字是最誠實的東西，我相信每枝筆下都有他的靈魂，寫出來的東西是最平易近人的，也是最touch我心的，就像現在寧靜夜，「嗶！嗶！」有兩枚幸福傳送到我的眼前，夜晚也突然溫暖許多。